國立中興大學**博士班**新生入學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

新生姓名	
系　　所	系所　　組
切結原因	□應屆畢業生尚未領取畢業證書 □外國學歷尚待驗證 □其它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切結證件	□畢業證書(含同等學力)正本/影本 □外國學歷：□**學歷證件**、□**歷年成績證明**、□**入出境紀錄** □其它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切結最後期限	□111 年 8 月 10 日下午五點前繳交 □111 年 9 月 5 日下午五點前繳交(限應屆畢業生、外國學歷生) □111 年 9 月 30 日下午五點前繳交(限應屆畢業生)
本人已閱讀並充分瞭解記載事項	1. 上開各時間點為本校行政作業時間，請新生務必留意原學校行政作業時間，以免無法準時繳交相關證明而遭取消錄取資格。 2. 補繳證件資料，請於上述時間以**雙掛號(中華郵戳為憑)或民間快遞於 17 點前寄達**。 **3. 新生(辦理休學者亦同)務必於切結期限前繳交，本校不再另行通知。** **4. 若逾期未繳驗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繳，本人之缺額由其他備取生遞補，絕無異議。** **□本人已閱讀並充分瞭解記載事項。**

此　致　　國立中興大學

立切結書人簽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　:(行動)　　(宅)

E-mail 信箱：

日　　期：111 年　　月　　日